

# 青云谱区教体局（本级）2023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 2023 年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订全区教育、体育事业发展改革规划及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对全区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的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3. 统筹管理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特殊教育工作；统筹规划全区中小学网点布局调整；做好全区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的考务工作；参与拟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计划。

4. 负责审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学历教育办学机构，并进行规划、指导、管理、监督、检查和评估。

5. 主管全区学校教师工作。负责全区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和管理；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表彰奖励工作；在市、区继续教育主管部门的统一规划和指导下，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组织工作；统筹规划、组织、协调全区学校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工作。

6. 负责全区教育学科和教学研究工作的；负责区属中小学学籍管理工作。

7. 负责各类学校和区管社会力量办学单位的党群工作，指导全区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品德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安全教育及国防教育等工作。

8. 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指导推广

普通话。

9. 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10. 指导和配合各部门、各行业、各社会团体开展体育活动，指导学校、企事业、机关、部队和社区做好体育工作。

11. 承办市级以上及友好城区体育竞赛，开展体育合作与交流；抓好优秀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建设。

12. 负责健身气功的管理工作。

13. 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党建引领提升行动。**把党建工作摆在首位，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工作，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不懈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抓好校风、教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加大查处力度。牢牢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学校自媒体和网络平台的监管，严格落实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教辅教材等管理制度，守好校园意识形态阵地。

**二是优质均衡提升行动。**聚焦规划强谋划，抓好洪都新城建设的契机，加快推进新地学校、万溪学校等7所学校建设项目，优化教育网点布局，增加优质学位供给。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提质，于2023年春季期前确保青云谱区第六、八幼儿园、青云府幼儿园开园，稳步推进新力臻园、公园天下等10所回收的小区配套幼儿园的转办任务。谋划好“两项评估”工作。强短板补弱项，推动落实“一题一案”和

“一校一策”，切实发挥教育督导督政、督教、督学作用，确保顺利通过评估。

**三是智慧教育赋能提升行动。**加快推进“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创建工作，提升智慧作业全区覆盖率和应用水平，加深与一线数据公司合作，共同研发数据化、工具化、简单化、模块化的智慧教育应用场景和生态，更好的用数据为学生画像，实现因材施教。

###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本级）共有预算单位1个。

编制人数小计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6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14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人，行政在职人数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0人，退职人员0人，遗属人数0人。在校学生0人。

## 第二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表，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 第三部分 青云谱区教体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0161.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069.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6961.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69.5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3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16500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0161.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069.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634.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71.8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6.43 万元，商品和服务

支出2328.6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19.73万元,资本性支出2200万元。项目支出352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1241.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260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教育支出6927.8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1269.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3.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支出32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20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619.9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523.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221.6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907.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19.7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72万元;资本性支出48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355.53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6961.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569.5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6927.8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434.8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8.1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86.4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28.6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19.73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52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541.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3.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2600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0万元。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0万元。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机关运行费预算53.3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62万元，增长11.78%。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政府采购总额3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30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2月8日，青云谱区教体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3年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青云谱区教体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

公务接待1.5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保持与上年不变。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无公车购置费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无